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健康事業管理系 研究所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Nursing and Health Sciences
Department of Health Care Management

學生手冊

111學年度



(02)2822-7101 #1261 / #1262(校本部)
#6511(城區部)



傳真: (02)2375-8291



(112)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365號—校本部
(108)臺北市萬華區內江街89號—城區部



DHCM_1994



系粉專



系網



目錄

壹、前言.....	1
一、沿革及教育目標	1
二、願景、理念及教育目標	2
貳、師資簡介.....	3
參、課程規劃	7
課程科目表【適用一一一學年度入學新生】	7
(一) 碩士班	7
(二) 碩士在職專班	10
伍、健康事業管理系所-碩士審查資格.....	15
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17
陸、教室使用辦法	18
柒、國內各項碩士論文競賽	28
捌、本系學生相關規定及辦法	30
(一)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則.....	30
(二)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選課辦法	30
(三)考試規則.....	30
(四)碩士班學位考試辦法.....	30
(五)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表.....	31
(六)抵免學分申請.....	31
(七)碩士學位考試流程及離校程序	31

壹、前言

一、沿革及教育目標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設校源遠流長，為我國第一所護理技術職業教育高等學府，其前身為 1954 年成立的臺灣省立護理專科學校，於 1963 年與原成立於 1947 年其後改制為五專的臺北高級醫事職業學校合併，1981 年本校改隸為國立臺北護理專科學校，並於 1994 年改制升格為國立臺北護理學院，嗣於 2010 年 8 月奉教育部核准改名「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本系原名為醫護管理系，創設於 1994 年 8 月，為本校改制學院所設置之三系(護理系、嬰幼兒保育系以及本系)之一，學制為大學部二年制，分為護理管理組及醫務管理組，1999 年增設醫護管理研究所碩士班。2008 年本系奉教育部核定更名為「健康事業管理系」，並增設四年制大學部，2010 年本系與資訊管理系及旅遊健康研究所三所聯合招收碩士在職專班，並於同年增設「國際護理管理學士學程」，2012 年起單獨招收碩士在職專班，2015 年國際生停止招生，2021 年本系大學部及碩士班日間部遷至校本部現址，二技進修部仍設置於本校內江校區。

年份(西元)	沿革
1994	醫護管理系大學部成立
1995	本系遷至城區部現址
1999	本系碩士班成立
2000	招收護管組日間在職班 招收護管組大學部專班
2007	招收大學部在職專班
2008	更名為健康事業管理系(所) 招收大學部四技學生
2010	本校改名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成立學院 三所聯合招收碩士在職專班
2012	單獨招收碩士在職專班
2015	國際班停止
2021	本系大學部及碩士班日間部遷至校本部現址，二技進修部仍設置於本校內江校區

二、願景、理念及教育目標

(一)宗旨

大學部：培育優秀的健康事業行政及技能人才。

碩士班：培育優秀的健康事業進階管理專業人才。

碩專班：培育優秀的健康事業經營進階實務領導人才。

(二)理念

培養 E⁴ 世代學生，所謂 E⁴ 包括：

★ English-國際接軌：

培養學生具備國際化的語言能力，提昇國際視野。

★ Electronics-資訊素養：

培養學生具備運用資訊科技、數理邏輯、應用統計於工作及生活的概念與技能。

★ Entrepreneurship-企業家精神：

培養學生具有企業家的創新、冒險、寬容合作、敬業學習等能力。

★ Environment-環境關懷：

培養學生具有保護環境、關懷生態的素養。

(三)教育目標：

碩士班：(1)培育理論與實務並重之健康事業經營管理進階人才。

(2)培養健康事業研究與分析之進階能力。

(3)培養具進階倫理與社會關懷之健康事業經營人才。

碩專班：(1)培育理論與實務並重之健康事業經營管理專業人才。

(2)培養優秀的領導力、問題解決與決策之實務能力。

(3)培養健康事業專題分析之進階能力。

(4)培養具進階倫理與社會關懷之健康事業經營人才。

貳、師資簡介

本系目前聘任經教育部審定合格之專任教師 11 人，包括教授 4 名、副教授 5 名、助理教授 2 名，均畢業於歐美或台灣著名學府，不但學有專精，並具有豐富的實務工作經驗，專長領域包括醫療財務管理、組織傳播、醫療機構管理、生物統計、衛生政策與管理、流行病學、健康照護品質管理、與企業管理等。

教師姓名	聘任級職	學歷	專長領域	任教課程名稱
劉介宇	教授兼 健管系 系主任	國立交通大學 經營管理研究所博士	生物統計 臨床試驗 抽樣設計與分析 藥物經濟學 時間數列分析 心理計量學 測驗理論	進階應用統計學 巨量資料分析研討 應用預測分析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陳冠臻	副教授兼 健管系 副主任	國立政治大學 金融所博士	健康機構財務管理 績效評估 計量經濟學 財務管理	健康事業財務管理學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陳依兌	教授兼 智慧健康 照護跨領 域學院 院長	國立中央大學 管理學博士	醫療績效評估 流程管理 數量方法	組織分析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事業機構績效評估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教師 姓名	聘任 級職	學歷	專長領域	任教課程名稱
陳楚杰	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 醫療機構管理研究所 公共衛生博士	醫院組織與管理 醫療品質管理 健康經濟學	健康事業經濟學 巨量資料分析研討 調查研究法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邱尚志	教授	美國杜蘭大學 醫療體系管理博士	健康服務研究 衛生政策 醫療行政 醫療照護利用	健康照護策略管理 衛生計劃與評估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陳世欣	副教授	美國馬里蘭大學 組織傳播哲學博士	健康傳播 企業文化 組織溝通網路分析 企業形象	研究方法論 健康事業行銷管理學 組織社會網絡分析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陳素秋	副教授	美國南加州大學 生物統計哲學博士	健康資料處理與分析 生物統計學與實驗 流行病學 存活分析	進階應用統計學 應用迴歸分析 臨床試驗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教師姓名	聘任級職	學歷	專長領域	任教課程名稱
游宗憲	副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 公共衛生學院 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	醫院行為鄰近效應分析 醫療機構品質管理 服務量結果研究 病人安全	學術論文寫作 健康照護組織行為學 健康事業品質管理學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高鳳霞	副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 心理學系博士	職場健康 人力資源管理 組織行為 團隊與領導 人際關係與績效	健康事業人力資源管理學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徐瑋	助理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 企業管理博士	服務品質管理績效評估 決策分析數量方法	健康事業行銷管理學 調查研究法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經濟學

教師 姓名	聘任 級職	學歷	專長領域	任教課程名稱
李麗惠	助理教授	國立陽明大學 公共衛生研究所 衛生資訊與決策組博士	醫療資訊(標準) 知識本體對應 系統設計與評估	健康事業資訊管理學 資料探勘與知識發掘 資訊管理系統實務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參、課程規劃

課程科目表【適用一一一學年度入學新生】

(一) 碩士班

v 為開課學期，o 為可能開課學期

◎為群組課程擇一開課，x 為不列入畢業學分

專業必修課程

科目名稱	編號	群組	學分	時數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實習	備註
專業基礎與核心課程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0627		2	2	v					
研究方法論	0067		3	3	v					
進階應用統計學	0044		3	3	v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0626		2	2		v				先修課程為進階應用統計學與研究方法論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0628		2	2			v			
碩士論文										
碩士論文	0300		6	6			o	o		學生依個人修業狀況，自行安排論文修習學期

專業選修課程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實習	備註
★調查研究與資料分析類					
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科目					
調查研究法	0636	3	3		★
學術論文寫作	0631	3	3		★
流行病學方法論	0634	3	3		★
專題研究	0161	1	1		★
資料處理與統計分析科目					
健康照護資料處理研究	0632	2	2		★
進階應用統計學實驗	0640	2	2		★
多變量分析	0643	3	3		★
應用迴歸分析	0630	3	3		★
實證醫學統計方法	0633	3	3		★
臨床試驗	0738	3	3		★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實習	備註
應用預測分析	0638	3	3		★
組織社會網絡分析	0637	3	3		★
健康照護模擬分析	0639	2	2		★
資料探勘與知識發掘	0147	3	3		★
巨量資料分析研討	1525	3	3		★
其他科目					
健康事業個案研究	0629	2	2		★
健康照護文獻探討	0644	2	2		★
健康照護名著選讀	0645	2	2		★
質性研究法	0646	3	3		★
◆經營管理類					
健康事業管理專業基礎科目					
健康事業品質管理學	1046	2	2		◆
健康事業資訊管理學	1047	2	2		◆
健康事業行銷管理學	1048	2	2		◆
健康事業財務管理學	1049	2	2		◆
健康事業人力資源管理學	1050	2	2		◆
健康事業經濟學	1045	2	2		◆
健康照護組織行為學	0650	2	2		◆
健康照護體系	0649	2	2		◆
健康保險學	0037	2	2		◆
衛生政策與管理	0653	2	2		◆
國際健康事業機構經營管理	1169	2	2		◆
健康事業管理專業科目					
健康照護作業研究	0652	2	2		◆
健康事業機構績效評估	1585	2	2		◆
健康照護策略管理	0599	3	3		◆
健康照護問題與決策	0656	2	2		◆
資訊管理系統實務	0673	3	3		◆
公立醫院經營管理策略	0657	2	2		◆
健康促進方案設計與評估	0648	2	2		◆
健康照護傳播	0675	3	3		◆
醫療資訊系統基礎	0296	3	3		◆
組織分析	0664	3	3		◆
健康照護機構規劃與設計	0666	2	2		◆
健康照護機構安全衛生管理	0667	2	2		◆
健康照護倫理與法律	0672	3	3		◆
健康事業管理專業進階科目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實習	備註
健康照護品質管理專題研討	0676	3	3		◆
健康照護人力資源管理專題研討	0678	3	3		◆
健康照護行銷管理專題研討	0679	3	3		◆
健康照護財務管理專題研討	0680	3	3		◆
資訊管理專題研討	0674	3	3		◆
健康經濟學專題研討	0671	3	3		◆
健康照護組織溝通專題研討	0661	2	2		◆
病歷管理專題研討	0668	2	2		◆
策略管理專題研討	0669	2	2		◆
公共關係專題研討	0662	2	2		◆
個案管理專題研討	0677	3	3		◆
長期照護專題研究	0658	2	2		◆
健康環境管理專題與實作	0682	3	3		◆
其他科目					
社區衛生學	0647	2	2		◆
衛生計畫與評估	0654	2	2		◆
健康社會學	0663	2	2		◆
健康行為科學	0670	2	2		◆
個體經濟學	0659	3	3		◆
總體經濟學	0660	3	3		◆
經濟分析	0655	3	3		◆
生產管理	0665	3	3		◆
專案管理	0100	3	3		◆

健康事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最低畢業學分數：39 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總計
專業必修課程學分數	8	2	2	6	18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	3	10	8	0	21
各學期總計	11	12	10	6	39

備註：

1.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非強制規定，於畢業前修滿應修選修學分數總數即可。
2. 開放學生可跨所及跨校每人以兩門課程為上限，並列入畢業學分。
3. 畢業門檻請參考所屬系（所）規定。

(二) 碩士在職專班

專業必修課程

科目名稱	編號	群組	學分	時數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實習	備註
專業基礎與核心課程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0627		2	2	v					
研究方法論	0067		3	3	v					
進階應用統計學	0044		3	3	v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0626		2	2		v				先修課程為進階應用統計學與研究方法論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0628		2	2			v			
碩士論文										
碩士論文	0300		6	6			o	o		學生依個人修業狀況，自行安排論文修習學期

專業選修課程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實習	備註
★調查研究與資料分析類					
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科目					
調查研究法	0636	3	3		★
學術論文寫作	0631	3	3		★
流行病學方法論	0634	3	3		★
專題研究	0161	1	1		◆
資料處理與統計分析科目					
健康照護資料處理研究	0632	2	2		★
進階應用統計學實驗	0640	2	2		★
多變量分析	0643	3	3		★
應用迴歸分析	0630	3	3		★
實證醫學統計方法	0633	3	3		★
臨床試驗	0738	3	3		★
應用預測分析	0638	3	3		★
組織社會網絡分析	0637	3	3		★
健康照護模擬分析	0639	2	2		★
資料探勘與知識發掘	0147	3	3		★
巨量資料分析研討	1525	3	3		◆
其他科目					
健康事業個案研究	0629	2	2		★
健康照護文獻探討	0644	2	2		★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實習	備註
健康照護名著選讀	0645	2	2		★
質性研究法	0646	3	3		★
◆經營管理類					
健康事業管理專業基礎科目					
健康事業品質管理學	1046	2	2		◆
健康事業資訊管理學	1047	2	2		◆
健康事業行銷管理學	1048	2	2		◆
健康事業財務管理學	1049	2	2		◆
健康事業人力資源管理學	1050	2	2		◆
健康事業經濟學	1045	2	2		◆
健康照護組織行為學	0650	2	2		◆
健康照護體系	0649	2	2		◆
健康保險學	0037	2	2		◆
衛生政策與管理	0653	2	2		◆
國際健康事業機構經營管理	1169	2	2		◆
健康事業管理專業科目					
健康照護作業研究	0652	2	2		◆
健康事業機構績效評估	1585	2	2		◆
健康照護策略管理	0599	3	3		◆
健康照護問題與決策	0656	2	2		◆
資訊管理系統實務	0673	3	3		◆
公立醫院經營管理策略	0657	2	2		◆
健康促進方案設計與評估	0648	2	2		◆
健康照護傳播	0675	3	3		◆
醫療資訊系統基礎	0296	3	3		◆
組織分析	0664	3	3		◆
健康照護機構規劃與設計	0666	2	2		◆
健康照護機構安全衛生管理	0667	2	2		◆
健康照護倫理與法律	0672	3	3		◆
健康事業管理專業進階科目					
健康照護品質管理專題研討	0676	3	3		◆
健康照護人力資源管理專題研討	0678	3	3		◆
健康照護行銷管理專題研討	0679	3	3		◆
健康照護財務管理專題研討	0680	3	3		◆
資訊管理專題研討	0674	3	3		◆
健康經濟學專題研討	0671	3	3		◆
健康照護組織溝通專題研討	0661	2	2		◆
病歷管理專題研討	0668	2	2		◆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實習	備註
策略管理專題研討	0669	2	2		◆
公共關係專題研討	0662	2	2		◆
個案管理專題研討	0677	3	3		◆
長期照護專題研究	0658	2	2		◆
健康環境管理專題與實作	0682	3	3		◆
其他科目					
社區衛生學	0647	2	2		◆
衛生計畫與評估	0654	2	2		◆
健康社會學	0663	2	2		◆
健康行為科學	0670	2	2		◆
個體經濟學	0659	3	3		◆
總體經濟學	0660	3	3		◆
經濟分析	0655	3	3		◆
生產管理	0665	3	3		◆
專案管理	0100	3	3		◆

健康事業管理系碩士班

最低畢業學分數：39 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總計
專業必修課程學分數	8	2	2	6	18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	3	10	8	0	21
各學期總計	11	12	10	6	39

備註：

4.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非強制規定，於畢業前修滿應修選修學分數總數即可。

5. 開放學生可跨所及跨校每人以兩門課程為上限，並列入畢業學分。

畢業門檻請參考所屬系（所）規定。



肆、研究所課程規劃

必修課程

課程科目

學分數

一年級(上)	研究方法論	3
	健康事業組織理論與管理	2
	進階應用統計學	3
一年級(下)	健康照護論文解析	2
二年級(上)	健康照護文獻選讀與批判	2

建議選修課程

調查研究與資料分析類(四選二)

實證醫學統計方法

流行病學方法論

學術論文寫作

調查研究法

經營管理類(五選三)

健康事業資訊管理學

健康識業行銷管理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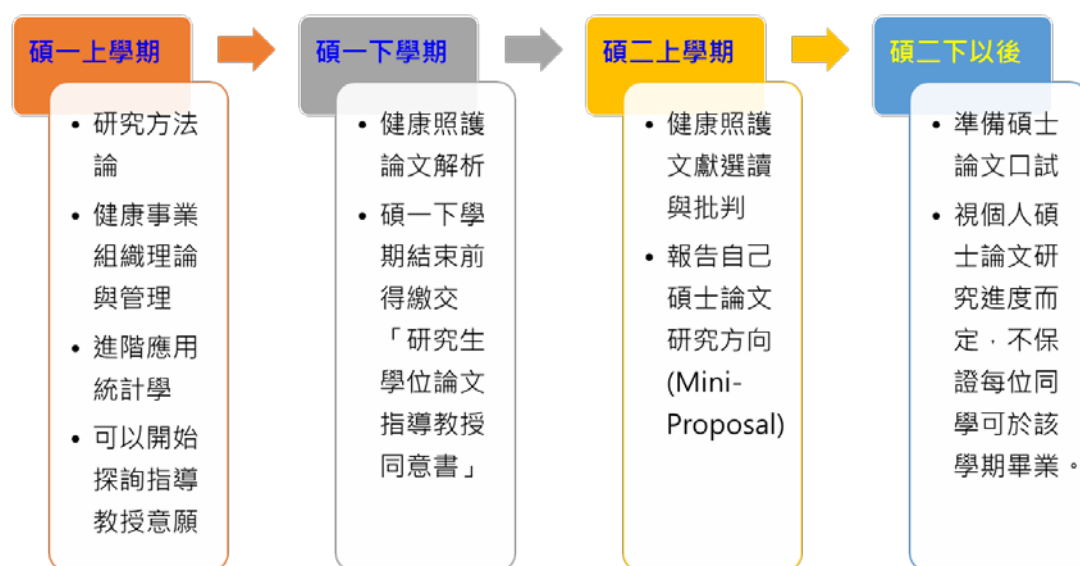
健康識業財務管理學

健康事業品質管理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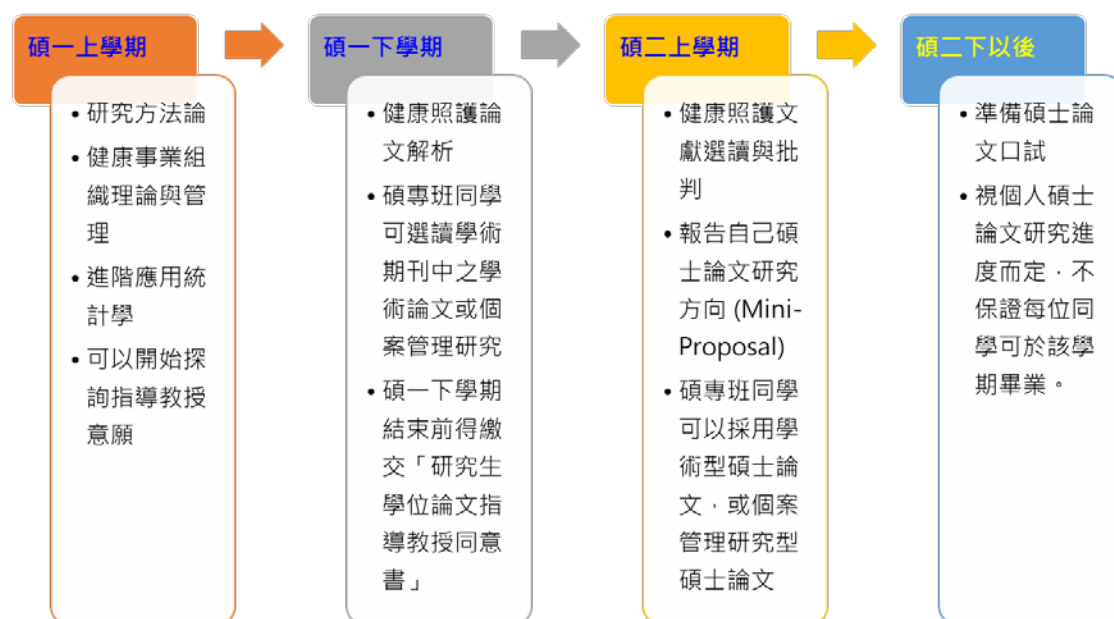
健康事業人力資源管理學



碩士班研究流程建議：



碩士在職專班研究流程建議：



碩士論文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案)教師為原則，若需選擇非本系教師(惟須具教育部訂助理教授資格以上者)為論文指導教授，需要同時擇定一位本系專任(案)教師(具部訂助理教授資格以上者)為共同指導教授，並在「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之「論文指導教授二」處簽名，並提交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始得進行指導工

作。

伍、健康事業管理系所-碩士審查資格

健康事業管理系所 碩士審查資格

106.05.05 第九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06.06.16 第十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08.05.27 第八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09.12.30 第五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本所為輔導學生選課及培養不同專長學生，於學生報到後一週內提出上課組別之申請，由研究所授課專任教師依學生專長及意願，初步將學生分為兩組(但招生簡章上不會區分)。

一、修課軌跡

1. 調查研究與資料分析類：

醫學院、護理學院、公共衛生學院相關科系畢業或從事臨床照護或社區衛生工作者並獲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者。

2. 經營管理類：

經營與管理相關科系畢業，或從事醫療衛生機構或健康相關事業行政與管理工作並獲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者。

二、口試申請資格

1. **校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學生，須至「台灣學術倫理資源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台修習指定課程(106 學年度研究生必修課表預計為 18 個單元，總時數 6 小時)，申請學位考試時，須一併附上「台灣學術倫理資源教育資源中心」課程修課證明，未完成本課程之學生，不得申請學位考試。
2. **系所：**所有學生於論文口試前必須修畢選修至少 12 個學分(含調查研究與資料分析類至少修各兩門課程、經營管理類至少修各三門課)，於提出口試前，學生須參與本系辦理之學術月會，碩士班至少參與 12 次，可請假 2 次，方可提出口試申請。

※備註：

- a. 畢業總學分數為 39 學分，其中必修為 18 學分、選修則為 21 學分。選修課程學分為建議選修及補強選修，建議選修:本所過去常開的課；補強選修:本所過去未開或較少開課，可以考慮選修的課程；專案管理課程例外。
- b. 選修又分為調查研究與資料分析類及經營管理類，前者指做學術或研究有關的方法課程，後者指專業內涵課程。
- c. 所有學生於論文口試前必須修畢選修至少 12 個學分(含調查研究與資料分析類至少修兩門課程、經營管理類至少修三門課)，並印出紙本論文且與指導教授雙重

確認，使得提出口試申請，剩於學分則可由選修中選習。

d. 如有特殊狀況，經系主任審議通過。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科技學院健康事業管理系所
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學生須於第一學年第二學期開學後二週內，選定本所專任(含合聘)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擔任論文指導教授，將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送系辦備查。

本人同意自即日起擔任研究生_____ (學號：
_____)之學位論文指導教授。

此致

健康事業管理系所

學生(簽名)：_____

論文指導教授(簽名)：_____

簽核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論文指導教授二(簽名)：_____

(若無則免)

簽核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註：

- 1.教師指導研究生人數以該學年度入學學生數平均分配為原則。
- 2.教師在確認擔任論文指導教授之前，建議與同學溝通下列事項：(1)論文題目自選或老師指定；(2)論文研究所需經費分攤方式；(3)同學是否需擔任兼任研究助理；(4)同學可投入論文研究的每週時數與預期完成時間表；(5)論文以中文或英文撰寫；(6)論文撰寫格式與是否需投稿學術期刊；(7)其他要求或期望。

陸、教室使用辦法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事業管理系研究生討論室 使用辦法

110 年 09 月 27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11 年 09 月 05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一、為鼓勵健康事業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碩士學生進行學術相關研究，開放 F921 健管系研究生討論室之座位供碩士學生進行論文寫作等學術研究之用途，特訂定本辦法。
- 二、健管系研究生討論室管理人員：
 - (一)系辦助理：負責健管系研究生討論室之組織與運作督導，以及設備列管與人員管理。
 - (二)工讀生：負責健管系研究生討論室管理與設備維護。
- 三、健管系研究生討論室使用限制：
 - 1.座位區：僅限有申請座位之學生使用。
 - 2.公共區(含列印區)：提供本系碩士學生自由使用。
- 四、開放時間：

每天上午 08：00 至晚上 23：00。若因特殊情形須於非開放時間使用，須經本系助理同意。
- 五、申請使用辦法：
 - 1.凡欲申請使用座位區者，系辦將於每學年度開學後第二週公告申請表單，供本系碩士學生提出申請，僅提供線上申請。
 - 2.座位區使用期限為一年(學年制)，使用之學生應於該學年度截止日(每年 8 月 31 日)前，將座位之個人物品清空，並將座位恢復原狀。
 - 3.每個座位將標示座號，採記名制，座位一律由系辦安排，不得挑選座位。如欲更換座位，須經雙方同學同意，並告知系辦。
 - 4.若申請使用座位區者之使用率過低，本系將視情形取消使用權。
- 六、使用規定：
 - 1.列印區之電腦上的資料或程式，不得任意安裝、移動、修改或刪除。
 - 2.嚴禁任意拆卸各項電腦設備。
 - 3.使用者資料於使用完畢請自行備份攜走，若遭刪除自行負責。
 - 4.健管系研究生討論室的設備、軟體、程式等，未經同意不得攜出，違者視為竊取。
 - 5.使用期間如有搬動教室內之桌椅，離開時請恢復原狀。
 - 6.使用完畢時，請確實將電燈、電扇、冷氣等電源關閉，並將門窗上鎖。
 - 7.本教室及教室內之設備僅提供本系學生學術研究使用，不得從事其他非學術研究之行為。
 - 8.**列印區嚴禁飲食**，如有飲食需求請至個人座位或公共區。

- 9.本教室為本系碩士學生共同使用，務必共同維護環境整潔。
- 10.座位區僅提供學生座位，學生若有電腦需求請自備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
- 11.公共區(含列印區)供本系碩士學生共同使用，請勿佔用。
- 12.座位區為申請使用之學生個人座位，其餘學生未經同意請勿擅自使用。
- 13.座位區僅提供學生座位，本系不負保管責任，學生之私人物品請自行保管。
- 14.未經同意嚴禁攜帶非本系碩士學生進入本教室。

七、若發生以下狀況，將視情形終止使用者之使用權：

- 1.電腦設備操作使用不當，造成設備或系統之損壞。
- 2.擅自竊取、任意安裝、移動、修改或刪除電腦上的資料或程式。
- 3.使用完畢後，未將本空間及個人座位清潔乾淨。
- 4.刻意損毀、破壞研究生討論室之各項財產(含電腦設備、桌椅、白板等)。
- 5.未經同意攜帶其他人員進入本空間。
- 6.使用完畢，未將電燈、電扇、冷氣等電源關閉，或未將門窗上鎖。
- 7.非申請使用本空間座位之學生，未經同意擅自使用他人座位者。
- 8.違反本空間使用規定者。

八、賠償：

請愛惜使用電腦等設備，使用期間**若不當使用導致設備損壞、遺失等情形者，使用人(單位)應負擔全額之賠償費用**。如在使用電腦設備、場地過程中發現異常，請立即通知電腦教室管理人員。

九、本系核准使用案，如因特殊情況必須收回使用權時，得隨時通知申請人終止使用，申請人不得異議及請求賠償。

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系主管決行。

十一、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事業管理系專業教室 使用辦法

110 年 09 月 27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11 年 09 月 05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一、為提升健康事業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學生之教學品質與教學研究環境，開放本系專業教室(F805 智庫中心教室、F806 企業媒合教室、F807 專題研發教室、F808 統計諮詢室、F903 醫療風險評估教室、F919 物理環境分析實驗教室、F920 研究生專業實驗室、F933 人力資源評估教室)提供教學與學術研究討論使用，特訂定本辦法。
- 二、專業教室管理人員：
 - (一)系辦助理：負責專業教室之組織與運作督導，以及設備列管與人員管理。
 - (二)工讀生：負責專業教室管理與設備維護。
- 三、專業教室使用優先順序：
 - (一)本系相關課程教學與活動。
 - (二)本系師生進行相關研究。
 - (三)其餘之特殊情況(需經本系系主任同意)。
- 四、開放時間：
 - (一)課程教學：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08：10 至晚上 22：10。若因特殊情形須於非開放時間使用，須經本系助理同意。
 - (二)非課程教學(如專題討論)：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08：10 至下午 17：30。若因特殊情形須於非開放時間使用，須經本系助理同意。
- 五、申請使用辦法：
 - 1.凡欲申請使用專業教室場地或設備者，應先查看場地，瞭解環境並熟悉設備之使用方法以確保設備之使用壽命。若有不明情事應向管理人員洽詢，不得任意使用。
 - 2.自民國 111 年 02 月 21 日起，本系專業教室僅提供線上申請，不再提供紙本申請。凡欲申請使用專業教室者，請至本系網站-教室借用系統提出申請。
 - 3.為確保本系所有學生之使用權益，僅提供自申請日起未來 14 天之申請，完成申請手續，並經審核取得使用許可後，方可使用。
 - 4.審核作業需作業時間，為確保能如期使用專業教室，建議提前 3 個工作天提出申請。**若臨時有使用需求，仍需進行線上申請**，並至系辦洽詢審核結果，須經審核取得使用許可後，方可使用。
 - 5.獲准使用後，如因故未能如期使用專業教室，應於 2 個工作天前至本系辦公室取消預約。
 - 6.非本校現籍人員欲借用專業教室，須經本系系主任同意後方可使用。
- 六、專業教室申請限制：

(一)申請時間限制：

- 1.學生：每次申請使用時間以 2 小時(2 節課)為上限，如需延長使用時間且下一時段無人使用，請至本系網站-教室借用系統申請延長使用，以 1 次為上限，延長時間以 2 小時為上限。如申請用途為課程教學或考試，則不再此限。
- 2.老師：每次申請使用時間不受限制，如需延長使用時間且下一時段無人使用，請至本系網站申請延長使用，以 1 次為上限，延長時間以 2 小時為上限。如申請用途為課程教學或考試，則不再此限。

(二)申請教室限制：

- 1.12 人(含)以下僅可使用以下教室：F807 專題研發教室、F808 統計諮詢室、F903 醫療風險評估教室、F933 人力資源評估教室。
- 2.12 人以上可申請使用以下教室：F805 智庫中心教室、F806 企業媒合教室、F919 物理環境分析實驗教室、F920 研究生專業實驗室。

七、使用規定：

- 1.電腦上的資料或程式，不得任意安裝、移動、修改或刪除。
- 2.嚴禁任意拆卸各項電腦設備。
- 3.使用者資料於使用完畢請自行備份攜走，若遭刪除自行負責。
- 4.專業教室的設備、軟體、程式等，未經同意不得攜出，違者視為竊取。
- 5.如有借用設備者，教室鑰匙及借用設備需於使用完畢後立即至本系辦公室歸還。
- 6.使用期間如有搬動教室內之桌椅，離開時請恢復原狀。
- 7.使用完畢時，需恢復場地整潔。
- 8.使用完畢時，請確實將電燈、電扇、冷氣等電源關閉，並將門窗上鎖。
- 9.本教室及教室內之設備僅提供本系學生學術研究使用，不得從事其他非學術研究之行為。

八、歸還：

借用設備歸還時，需經由專業教室管理人員確認完整無故障損壞後，方算完成歸還手續。

九、若發生以下狀況，將視情形終止申請者及共同使用者之使用權：

- 1.電腦設備操作使用不當，造成設備或系統之損壞。
- 2.未借用而使用電腦等設備。
- 3.擅自竊取、任意安裝、移動、修改或刪除電腦上的資料或程式。
- 4.逾期未歸還借用設備。
- 5.借用之設備未歸還而直接借予他人使用。
- 6.使用完畢後，未將場地恢復原狀。
- 7.使用完畢後，未將場地清潔乾淨。
- 8.刻意損毀、破壞專業教室之各項財產(含電腦設備、桌椅、白板等)。
- 9.違反本專業教室使用辦法者。

十、賠償：

請愛惜使用電腦等設備，使用期間**若不當使用導致設備損壞、遺失等情形者，使用人(單位)應負擔全額之賠償費用**。如在使用電腦設備、場地過程中發現異常，請立即通知專業教室管理人員。

十一、本系核准使用案，如因特殊情況必須收回使用權時，得隨時通知申請人(單位)終止使用，申請人(單位)不得異議及請求賠償。

十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系主管決行。

十三、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事業管理系雲端自學教室 使用辦法

110 年 09 月 27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11 年 09 月 05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一、為提升健康事業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教學品質、教學研究環境以及學生之團隊合作精神，開放本系 F917 雲端自學教室之電腦設備，鼓勵學生自行進行學術研究討論，特訂定本辦法。
- 二、雲端自學教室管理人員：
 - (一)系辦助理：負責雲端自學教室之組織與運作督導，以及設備列管與人員管理。
 - (二)工讀生：負責雲端自學教室管理與設備維護。
- 三、雲端自學教室使用優先順序：
 - (一)本系相關課程教學、課程證照考試。
 - (二)本系師生進行相關研究。
 - (三)其餘之特殊情況(需經本系系主任同意)。
- 四、開放時間：
 - 1.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08：00 至晚上 21：15，供本系學生學術研究自由使用。若因特殊情形須於非開放時間使用，須經本系助理同意。
 - 2.本教室及教室內之電腦設備僅提供本系師生學術研究自由使用。
 - 3.本教室如已有老師因課程需求，提出使用申請且經審核取得使用許可，該時段暫不開放其他學生自由使用。
- 五、申請使用辦法：
 - 1.凡欲申請使用雲端自學教室場地或設備者，應先查看場地，瞭解環境並熟悉設備之使用方法以確保設備之使用壽命。若有不明情事應向管理人員洽詢，不得任意使用。
 - 2.非本校現籍人員欲借用雲端自學教室，須經本系系主任同意後方可使用。
- 六、雲端自學教室申請限制：
 - 1.本系雲端自學教室需由任課老師至本系辦公室提出申請，不得由學生自行申請。
- 七、使用規定：
 - 1.電腦上的資料或程式，不得任意安裝、移動、修改或刪除。
 - 2.嚴禁任意拆卸各項電腦設備。
 - 3.使用者資料於使用完畢請自行備份攜走，若遭刪除自行負責。
 - 4.雲端自學教室的設備、軟體、程式等，未經同意不得攜出，違者視為竊取。
 - 5.如有借用設備者，教室鑰匙及借用設備需於使用完畢後立即至本系辦公室歸還。

- 6.使用期間如有搬動教室內之桌椅，離開時請恢復原狀。
- 7.使用完畢時，需恢復場地整潔。
- 8.使用完畢時，請確實將電燈、電扇、冷氣等電源關閉，並將門窗上鎖。
- 9.本教室及教室內之設備僅提供本系學生學術研究使用，不得從事其他非學術研究之行為。
- 10.電腦教室**嚴禁飲食**，不可攜帶食物及飲料進入電腦教室。

八、歸還：

借用器材歸還時，需經由雲端自學教室管理人員確認完整無故障損壞後，方完成歸還手續。

九、若發生以下狀況，將視情形終止申請者及共同使用者之使用權：

- 1.電腦設備操作使用不當，造成設備或系統之損壞。
- 2.未借用而使用電腦設備等器材。
- 3.擅自竊取、任意安裝、移動、修改或刪除電腦上的資料或程式。
- 4.逾期未歸還借用器材。
- 5.借用之器材未歸還而直接借予他人使用。
- 6.使用完畢後，未將場地恢復原狀。
- 7.使用完畢後，未將場地清潔乾淨。
- 8.刻意損毀、破壞雲端自學教室之各項財產(含電腦設備、桌椅、白板等)。
- 9.違反本教室使用辦法者。

十、賠償：

請愛惜使用電腦等設備，使用期間**若不當使用導致設備損壞、遺失等情形者，使用人(單位)應負擔全額之賠償費用**。如在使用電腦設備、場地過程中發現異常，請立即通知電腦教室管理人員。

十一、本系核准使用案，如因特殊情況必須收回使用權時，得隨時通知申請人(單位)終止使用，申請人(單位)不得異議及請求賠償。

十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系主管決行。

十三、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事業管理系電腦教室 使用辦法

110 年 09 月 27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111 年 09 月 05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為提升健康事業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教學品質與教學研究環境，開放本系電腦教室(F804 健康照護品管模擬教室、F918 創新應用實驗教室)之電腦設備，鼓勵師生進行教學與學術研究討論，特訂定本辦法。

二、電腦教室管理人員：

(一)系辦助理：負責電腦教室之組織與運作督導，以及設備列管與人員管理。

(二)工讀生：負責電腦教室管理與設備維護。

三、電腦教室使用優先順序：

(一)本系相關課程教學與活動。

(二)本系師生進行相關研究。

(三)其餘之特殊情況(需經本系系主任同意)。

四、開放時間：

(一)課程教學：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08：10 至晚上 22：10。若因特殊情形須於非開放時間使用，須經本系助理同意。

(二)非課程教學(如專題討論)：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08：10 至下午 17：30。若因特殊情形須於非開放時間使用，須經本系助理同意。

五、申請使用辦法：

1.凡欲申請使用電腦教室場地或設備者，應先查看場地，瞭解環境並熟悉設備之使用方法以確保設備之使用壽命。若有不明情事應向管理人員洽詢，不得任意使用。

2.自民國 111 年 02 月 21 日起，本系電腦教室僅提供線上申請，不再提供紙本申請。凡欲申請使用電腦教室者，請至本系網站-教室借用系統提出申請。

3.為確保本系所有學生之使用權益，僅提供自申請日起未來 14 天之申請，完成申請手續，並經審核取得使用許可後，方可使用。

4.審核作業需作業時間，為確保能如期使用電腦教室，建議提前 3 個工作天提出申請。**若臨時有使用需求，仍需進行線上申請**，並至系辦洽詢審核結果，須經審核取得使用許可後，方可使用。

5.獲准使用後，如因故未能如期使用電腦教室，應於 2 個工作天前至本系辦公室取消預約。

6.非本校現籍人員欲借用電腦教室，須經本系系主任同意後方可使用。

六、電腦教室申請限制：

(一)申請時間限制：

1.學生：每次申請使用時間以2小時(2節課)為上限，如需延長使用時間且下一時段無人使用，請至本系網站-教室借用系統申請延長使用，以1次為上限，延長時間以2小時為上限。如申請用途為課程教學或考試，則不再此限。

2.老師：每次申請使用時間不受限制，如需延長使用時間且下一時段無人使用，請至本系網站申請延長使用，以1次為上限，延長時間以2小時為上限。如申請用途為課程教學或考試，則不再此限。

(二)申請教室限制：

1.12人(含)以下僅可使用以下教室：F807 專題研發教室、F808 統計諮詢室、F903 醫療風險評估教室、F933 人力資源評估教室。

2.12人以上可申請使用以下教室：F805 智庫中心教室、F806 企業媒合教室、F919 物理環境分析實驗教室、F920 研究生專業實驗室。

七、使用規定：

1.電腦上的資料或程式，不得任意安裝、移動、修改或刪除。

2.嚴禁任意拆卸各項電腦設備。

3.使用者資料於使用完畢請自行備份攜走，若遭刪除自行負責。

4.電腦教室的設備、軟體、程式等，未經同意不得攜出，違者視為竊取。

5.如有借用設備者，教室鑰匙及借用設備需於使用完畢後立即至本系辦公室歸還。

6.使用期間如有搬動教室內之桌椅，離開時請恢復原狀。

7.使用完畢時，需恢復場地整潔。

8.使用完畢時，請確實將電燈、電扇、冷氣等電源關閉，並將門窗上鎖。

9.本教室及教室內之設備僅提供本系學生學術研究使用，不得從事其他非學術研究之行為。

10.電腦教室**嚴禁飲食**，不可攜帶食物及飲料進入電腦教室。

八、歸還：

借用設備歸還時，需經由電腦教室管理人員確認完整無故障損壞後，方算完成歸還手續。

九、若發生以下狀況，將視情形終止申請者及共同使用者之使用權：

1.電腦設備操作使用不當，造成設備或系統之損壞。

2.未借用而使用電腦等設備。

3.擅自竊取、任意安裝、移動、修改或刪除電腦上的資料或程式。

4.逾期未歸還借用設備。

5.借用之設備未歸還而直接借予他人使用。

6.使用完畢後，未將場地恢復原狀。

7.使用完畢後，未將場地清潔乾淨。

8.刻意損毀、破壞電腦教室之各項財產(含電腦設備、桌椅、白板等)。

9.違反本電腦教室使用辦法者。

十、賠償：

請愛惜使用電腦等設備，使用期間**若不當使用導致設備損壞、遺失等情形者，使用人(單位)應負擔全額之賠償費用**。如在使用電腦設備、場地過程中發現異常，請立即通知電腦教室管理人員。

十一、本系核准使用案，如因特殊情況必須收回使用權時，得隨時通知申請人(單位)終止使用，申請人(單位)不得異議及請求賠償。

十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系主管決行。

十三、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柒、 國內各項碩士論文競賽

本系師生在學術研究方面更有非凡的成就，2000 年教師曾獲第一屆王金茂醫管論文獎；2001-2007 年分別榮獲安泰全國管理碩士論文優勝獎及佳作；2002-2009 年碩士生屢獲台灣公共衛生學會研究生論文獎-衛生行政和醫務管理組及流行病學和生物統計組第一、二名及佳作等獎項；2006 年醫療及生技產業經營管理國際研討會大會最佳論文獎、台灣健康管理學會碩士論文獎佳作；2007 年中央健康保險局大學院校碩博士研究生全民健康保險專題之獎勵；2007-2010 年碩士生獲得行政院衛生署獎勵公共衛生學域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之獎勵；2008 年獲得醫療品質與管理國際研討會分別第一、二名；2008-2009 年台灣醫療管理科學學會碩士論文獎第一名、三名及佳作等；2013-2014 年碩士生連續獲得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榮譽講座教授張錦文基金會-醫管論文及專題研究獎；2014 年碩士生榮獲台灣公共衛生學會第 25 屆公共衛生研究生論文獎-衛生行政和醫務管理組第一、二名；2019 TSC 第十二屆崇越論文大賞 EMBA 組最優論文獎、優良獎；2020 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研究創作獎、醫管論文及專題研究獎；2022 榮獲醫務管理期刊優良文章徵選活動一般論文組優等及入選，2022 年醫務管理期刊優良文章」徵選活動，陳冠臻與張立姍「Evaluation of Quality Performance of Hospitals in Taiwan by Integrating Multi-oriented Service Quality Indices」，榮獲一般論文組【優等】殊榮。

茲將各競賽種類整理如下表：

獎項名稱	主辦單位	參賽截止月份
全國管理碩士論文獎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http://www.management.org.tw/	每年 06 月
台灣公共衛生學會研究生論文獎	台灣公共衛生學會 http://www.publichealth.org.tw/	每年 07 月
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榮譽講座教授張錦文基金會-醫管論文及專題研究獎	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榮譽講座教授張錦文基金會 http://www.kimma.org.tw/scholarship02.php?id=3	參閱官網

亞太 HL7 健康資訊交換標準研討會-最佳論文獎	台灣健康資訊交換第七層協定協會(Health Level Seven Taiwan, HL7 Taiwan)、臺北醫學大學 http://aphl7.weebly.com/2450131295.html	參閱官網
崇越論文大賞 EMBA 組 最佳論文獎、優良獎	台灣管理學會 http://www.tmi.org.tw/	每年 6 月

捌、本系學生相關規定及辦法

(一)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則

★網頁查詢路徑：

北護校網→行政單位→教務處→
規章表單→註冊組→學籍類→學則
<https://regacad.ntunhs.edu.tw/var/file/39/1039/img/39/634695992.pdf>



(二)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選課辦法

★網頁查詢路徑：

北護校網→行政單位→教務處
→規章表單→教學業務組→
規章→學生選課辦法
<https://teaching-acad.ntunhs.edu.tw/var/file/40/1040/img/1423/B12-R011-20210616.pdf>



(三)考試規則

★網頁查詢路徑：

北護校網→行政單位→教務處→
規章表單→教學業務組→規章→
學生考試規則
<https://teaching-acad.ntunhs.edu.tw/var/file/40/1040/img/1423/B12-R016-20220615.pdf>



(四)碩士班學位考試辦法

★網頁查詢路徑：

北護校網→行政單位→教務處→
規章表單→教學業務組→考試相關
辦法→碩士學位考試辦法
<https://reg-acad.ntunhs.edu.tw/var/file/39/1039/img/39/681292897.pdf>



(五)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表

★網頁查詢路徑：

北護校網→行政單位→教務處→
規章表單→教學業務組→表單→
碩士學位考試申請表

<https://teaching-acad.ntunhs.edu.tw/p/404-1040-57141.php?Lang=zh-tw>



(六)抵免學分申請

★網頁查詢路徑：

北護校網→行政單位→教務處→
規章表單→教學業務組→
規章→學生抵免學分處理辦法

<https://teaching-acad.ntunhs.edu.tw/var/file/40/1040/img/1423/B12-R013-20220615.pdf>



(七)碩士學位考試流程及離校程序



(七) 碩士學位考試流程及離校程序

(一個月前) 向系辦提出口試申請

1. 學位考試申請書

2. 成績審核表----- 請同學連同成績單自行填妥送系辦

(申請後三天)

至系辦拿口試委員聘函

(口試前一天或口試前 2 小時)

至系辦拿

1.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定書】

2.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表】

3. 【考試委員個別成績表】

4. 【口試委員出席費及指導教授論文指導費領據】

(口試後)

請將【以上 4 份資料】交至系辦



碩士學位考試相關事項

時程	事項
提出申請 (考試日期前一個月 月前)	1. 學位考試申請書
	2. 成績單
	3. 學術月會參與集點證明(至少十次)適用於 109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碩士班研究生(一般生)
	4. 須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線上平台(https://ethics.nctu.edu.tw/)修習指定課程，申請學位考試時，須一併附上「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課程修課證明(106 學年度入學後研究生必修課表預計為 18 個單元，總時數 6 小時)
	5. 快刀比對
考試當天	1.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表
	2.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定書
	3. 學位考試委員個別成績表
	4. 口試委員出席費及指導教授論文指導費領據
考試後	1. 授權書
	2. 至國家圖書館將論文上傳
	3. 碩士班離校程序書

碩士學位離校須知

在辦理離校手續之前，請注意下列事項：

I. 您的離校手續需於

A. 下學期口試者：每年 08 月 31 日之前完成

B. 上學期口試者：每年 03 月 03 日之前完成

II. 辦理離校之前，您應該要：

A. 論文上傳到國家圖書館

1. 系上會幫您建立國圖帳號密碼，系統會自動將帳密寄到您的信箱。

2. 請將論文全文上傳，並完成相關論文基本資料、中文文英文摘要、目錄及參考文獻等資料。

3. 資料建立完畢後，請按【申請查核】，謝謝。

4. 下載論文的授權書，填寫完成後，要將論文授權書寄回國家圖書館。

B. 口試結束後，系辦會將【論文審定書】正本掃描成電子檔寄給您，放在論文裡面，才可以印論文

C. 上學務處就業輔導組網頁，填寫【畢業生流向調查】

III. 辦理離校時，您應該這麼做：

A. 下載離校程序單(請上教務處/規章表單/註冊組 B. 拿離校程序單請指導教授簽名

C. 拿離校程序單給系辦，並繳交繳下列物品給系辦

1. 論文一本。

2. 論文電子檔一份(光碟片)。

D. 拿著離校程序單到校本部時，您應該要：

1. 帶個兩本碩士論文給校本部圖書館。

2. 已經完成填寫「畢業生流向調查」後，給學務處就業輔導組。

3. 總務處事務組。

4. 帶著已經蓋滿章的離校程序單，到教務處註冊組換取畢業證書。

授權書
(博碩士論文)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_____大學(學院)_____系所_____組_____學
年度第_____學期取得_____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_____

指導教授：_____

茲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含摘要)，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
索、閱覽、下載或列印，此項授權係非專屬、無償授權國家圖書館及本人畢業學校之圖書館，
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數位化方式將上列論文進行重製，並同意公開傳輸數
位檔案。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校外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校外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後開放

☐ 上列論文為授權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之附件或相關文件之一（專利申請案
號：_____），請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後再將上列論文公開或上載網路。

☐ 因上列論文尚未正式對外發表，請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後再將論文數位化檔案上載網路公開。

☐ 其他_____

授權人：

親筆簽名或蓋章：_____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E-Mail：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廣告回信

台灣北區郵政管理局登記證

北台字第 13611 號

1 0 0 - 0 1

國家圖書館 政府資訊室 收

台北市中山南路 20 號

博碩士論文電子
全文授權書專用

寄

沿線折疊成明信片尺寸後，請以透明膠帶貼此側寄出